

2022 年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现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中机编〔2011〕90号)、《关于设立中山市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所的批复》(中山编委〔2014〕93号)和《关于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中山编办〔2020〕71号),主要职能包括:

1. 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疾病控制监测计划;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

2. 负责疾病、媒介生物的研究、监测、预测预报。

3. 组织对重大疫情、传染病暴发流行的调查,制定控制对策和措施。

4. 负责疾病预防和控制信息的收集和整理、统计分析、综合评价、反馈及疫情报告。

5. 实施计划免疫接种规划;开展疾病防控工作;开展相关技术的科研、咨询和公共健康促进、疾病预防指导。

6. 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委托的专项抽检、产品检验及卫生学评价。

7. 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和卫生处理。
8. 承担有关单位委托的检验任务。
9. 负责对下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业务考核；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
10. 负责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和伤害的监测调查、预防控制、行为干预、质量控制和技术指导、培训、督导和评估工作。
11.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 15 个科室。各科室主要职能分别是：

一、办公室

负责党务、宣传、公文、保密、档案、会议等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对外联络、协调、接待、外事等管理工作。负责人事管理、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健康教育和信息发布、信息化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后勤保障，设施、设备与固定资产管理、车辆管理、采购、仓库管理、疫苗冷库及冷链配送等工作。

二、纪检监察室

监督党章和党内法规的贯彻落实，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决定的执行情况。协助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工作和作风建设。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工作。监督党员干部秉公用权和廉洁自律情况。履行内部审计职责。协助办理信访、查案和党员申诉

等工作。

三、财务部

负责编制中心年度财务预算、决算，监督经费收入、支出情况。指导各科室固定资产、库存物品的管理。负责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及其它日常财务工作。负责定期进行财务数据分析，提出财务管理建议。

四、质量与科教管理部

负责中心业务的协调和管理。负责中心质量体系和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样品受理、生物样品库管理、检测报告发放、检测记录归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的继续教育、实习、进修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科研管理工作。负责协调与基层疾控机构的业务活动。协助开展基层疾控工作的业务培训、绩效考核。

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部

负责中心应急工作的日常管理，以及应急响应的协调、组织、实施。建立完善卫生应急体系，制定完善卫生应急机制、制度和相关工作规范。制定卫生应急准备和能力建设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演练及技术指导。制定各项卫生应急技术方案。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信息报告和风险评估。协助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及处置。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总结评估。负责全市疫情报告审核及管理工作。

六、传染病预防控制所

负责对国家法定传染病及新发传染病的监测、预测及预警。协助制定传染病防治规划和年度计划。开展疫情的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处置。协助制定寄生虫病预防控制规划及方案，组织落实寄生虫病预防控制措施，开展寄生虫病及其流行因素监测和报告，组织辖区内寄生虫病的调查、处置及评价。

七、免疫规划所

协助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免疫规划工作计划。开展免疫规划实施和预防接种服务的督导、考核和评价工作。协助制定本市疫苗使用计划，依法负责疫苗使用管理。协助制定冷链设备装备、更新计划，做好冷链设备管理和温度监测的技术指导。组织开展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接种率监测和人群免疫水平监测。组织开展疫苗可预防疾病的监测、调查和疫情控制。组织开展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调查诊断。协助开展预防接种健康教育和培训。

八、消毒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所

承担病媒生物监测与控制、病媒生物抗药性监测、病媒生物分类与鉴定等工作。承担医院感染控制和消毒技术的指导、管理工作。负责重大病媒传染病、重大自然灾害等应急消毒，以及重大活动消毒工作的指导、监测、风险评估。参与医源性感染暴发疫情调查处理。

九、艾滋病防治所

协助制定全市艾滋病防治对策和技术措施，协助落实全市艾

滋病防治工作计划。组织开展艾滋病监测与控制工作。负责艾滋病防治工作信息的收集、分析、评价和报告。负责艾滋病重大疫情的报告、调查和处理。组织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行为干预。提供艾滋病免费自愿咨询检测和艾滋病转介咨询服务。

十、公共卫生与食品卫生所

承担全市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物监测和食品安全技术指导与卫生评价等工作。承担营养监测与调查工作。承担生活饮用水监测和卫生学评价工作。承担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以及重大活动公共场所的卫生保障工作。承担全市碘缺乏病监测与防控工作。协助开展食品安全事件现场处理、卫生学调查等工作。

十一、学校卫生预防控制所

协助制定全市学校卫生规划和工作计划。开展学生常见病健康影响因素的监测与干预。开展学生常见病的监测与防控，对学校卫生工作进行技术指导。

十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所

协助制定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和工作计划。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及伤害的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和干预。协助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负责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的技术指导、质量控制、培训、督导和评估。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科学研究、推广技术规范和技术指南。

十三、职业病监测评价所

承担全市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开展重

点职业病监测及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开展职业病诊断及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理。接受政府委托，开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重点人群职业健康检查，以及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放射工作场所放射卫生防护监测、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技术质量控制检测。协助开展职业卫生宣传与健康教育。承担辖区放射卫生防护工作技术指导。

十四、病原微生物与生物检验所

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疾病监测、卫生监测、食品安全、消毒灭菌效果监测、职业健康体检的微生物检验。负责菌株的收集、鉴定和保管。开展细菌耐药性监测。开展病原微生物和生物检验技术、方法及标准、规范的引进和科学研究，建立病原微生物检测技术储备。开展检验技术指导和培训。

十五、理化检验所

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化学中毒的理化检验。承担食品安全、环境卫生、职业卫生、健康相关产品、地方病等监测的理化检验工作。开展检验技术、方法及标准、规范的引进和科学研究，建立化学性毒物检测技术储备。开展检验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1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254.77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9.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963.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43.03	本年支出合计	10,443.0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43.03	支出总计	10,443.03

注： 预算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443.03	1018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4.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2.82	89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35	39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68	19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63.18	8,708.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4.7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963.18	8,708.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4.77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764.38	8,509.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4.77	0.00	0.00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8.80	19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部门预算收入编制情况填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43.03	8,229.14	2,213.9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2.82	89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35	39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68	19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63.18	6,749.29	2,213.9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963.18	6,749.29	2,213.9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764.38	6,749.29	2,015.1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8.80	0.00	198.8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预算支出编制情况填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1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9.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08.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188.26	本年支出合计	10,188.2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188.26	支出总计	10,188.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188.26	8,229.14	1,959.1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85	1,479.8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92.82	892.8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35	391.3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68	195.6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708.42	6,749.29	1,959.13
[21004]公共卫生	8,708.42	6,749.29	1,959.13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509.62	6,749.29	1,760.33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8.80	0.00	198.80

注： 本表按功能分类科目列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229.1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715.72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19.33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753.72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961.9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91.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95.6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9.0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6.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9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63.8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35.04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7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1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7.3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603.95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9.72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83.4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40.30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11.00

注： 本表按经济分类款项科目列示。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73.50	73.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00	3.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6.50	66.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50	66.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 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本单位无行政经费。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443.03万元，比上年增加1,234.80万元，增长13.4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444.21万元，增幅5.71%，主要因为2022年在职人员175人，比上年164人增加11人，人员收入经费增加。项目支出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790.59万元，增幅55.55%；支出预算10,443.03万元，比上年增加1,234.80万元，增长13.41%，主要原因是2022年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188.26万元，其他资金254.77万元。

基本支出8,229.14万元，比上年增加444.21万元，增幅5.71%，在编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等支出增加；项目支出2,213.90万元，比上年增加790.59万元，增幅55.55%。主要增加项目：①新增二类疫苗经费缺口项目，预算金额596.47万元。②新增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预算金额121.05万元。③代管资金项目支出254.77万元。

2022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8,229.14万元，占78.80%，比上年增加444.21万元，增长5.7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715.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67.3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35.04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1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959.13万元，占18.76%，比上年增加535.82万元，增长37.65%；其他资金支出预算254.77万元，占2.44%，

比上年增加 254.77 万元，增长 100%，因 2021 年其他资金未纳入年度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3.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费用减少 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国际间学术交流和疾病预防领域新研究成果的学习。受新冠疫情影响国际间学术交流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6.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车辆保有量 19 辆，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中心每年接待上级部门专家对各类业务工作的监督检查，为提升公共卫生防疫检验、监测与省内外疾控系统兄弟单位、国内外高校开展技术合作交流，按照业务交流需求预算金额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85.4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79.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06.1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165.1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115.40平方米，车辆1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6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1.45万元，主要是为更好履行部门职能，购置更新专业设备及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专业设备购置经费	751,000.00	数量指标:购置设备数量11台 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按计划进度完成采购任务率100% 经济效益指标:新老设备对比,维护成本降低率95%

		<p>社会效益指标:检测范围覆盖范围-中山市所有镇区</p> <p>社会效益指标:检测受益人群数量 300 万人</p> <p>生态环保效益指标:新采购设备投入使用污染有效处理率 100%</p> <p>可持续发展指标:新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年限不少于 10 年。</p>
疾病防控工作服务经费	3, 170, 000. 00	<p>数量指标:尿常规检测份数 5000 份</p> <p>数量指标:耗氧量 (650 份)、尿素 (650 份)、硫化物 (60 份)、盐碘 (360 份)、PH 值 (3000 份)、臭和味(2200 份)、浊度 (2200 份) 等理化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p> <p>数量指标:样品受理工作数量 25000 份</p> <p>数量指标:检测报告归档份数 5000 份</p> <p>数量指标:完成公共场所现场问卷调查及数据录入数量 800 份</p> <p>数量指标:公共场所采样及现场监测数量 2000 项</p> <p>数量指标:疫苗可预防疾病主动监测报表份数 12 份</p> <p>数量指标:免疫规划常规监测报表份数 12 份</p> <p>数量指标: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报表份数 12 份</p> <p>数量指标:VCT 电话咨询人次 3000 人次</p> <p>数量指标:艾滋病现场咨询人次 1000 人次</p> <p>数量指标:心电图采集人次 8000 人次</p> <p>数量指标:肺功能检查人次 3600 人次</p> <p>数量指标:五官科检查检查人次 6000 人次</p> <p>数量指标:职业健康检查前期准备工作涉及人数 8000 人</p>

		<p>数量指标:职业健康检查现场辅助人数 8000 人</p> <p>数量指标:完成采购任务项目数≥ 100 项</p> <p>数量指标:仓库出入库批次数≥ 7000 批次</p> <p>数量指标:整理仪器设备维护、使用、监测记录份数≥ 2000 份</p> <p>数量指标:协助送检单位仪器设备数量≥ 300 台</p> <p>数量指标:整理、分发、归档省、市仪器设备检定证书份数≥ 1200 份</p> <p>数量指标:盘点固定资产数≥ 3000 件</p> <p>数量指标:整理、分发、归档省、市仪器设备检定证书份数≥ 1200 份</p> <p>数量指标:公文制作及其它材料的文印、报送份数≥ 2500 份</p> <p>数量指标:全年外来文件收发数量≥ 5000 份</p> <p>质量指标:政府采购服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p> <p>质量指标:样品受理及时率提高幅度(由 90%提升至 95%)$\geq 5\%$</p> <p>质量指标:检测报告差错率下降幅度(差错率由 1.5%降至 1%)$\geq 30\%$</p> <p>质量指标:流腮和水痘聚集性病例调查处置的规范处置率=$(\text{规范处置次数}/\text{应处置数} \times 100\%) 100\%$</p> <p>质量指标:急性乙肝病例调查乙肝病例附卡信息填写缺项数 0 项</p> <p>质量指标:疫苗出入库(含疫苗配套的稀释液和注射器)规范指数 100</p> <p>质量指标:疫苗冷链配送规范指数 100</p> <p>质量指标:计算机设备正常运转率$\geq 95\%$</p>
--	--	--

	<p>时效指标:疫苗配送及时率(按计划送苗的次数/应送次数×100%)≥95%</p> <p>时效指标:批准入库生物样品的入库及时率≥95%</p> <p>社会效益指标:保障疫苗接种率:儿童免疫规划疫苗达到国家要求、非免疫规划疫苗略有上升</p> <p>社会效益指标:疫苗可预防相应疾病发病率在国家规定的水平以下</p> <p>社会效益指标:公共卫生服务需求满意度≥90%</p> <p>环境效益指标:污染环境不良事件(因检验检测器具洗涤消毒引起的)发生次数0次</p> <p>满意度指标:公共卫生服务需求满意度(群众有效投诉次数)≥75%(0次)</p> <p>满意度指标:科室满意度≥90%</p>
--	---

注:按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填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